

嘉兴市标准质量建设促进会

嘉标质促字【2019】16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金平湖芦笋》等2个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会长、副会长、理事、会员单位及团体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

根据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，关于“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民政部关于印发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通知”及促进会章程等规定要求，《金平湖芦笋》等2个团体标准经专家评审、审定，现予以发布（发布平台为“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<http://www.ttbz.org.cn/>”），其标准号、标准名称如下：

1) 团体标准编号：T/JX 018-2019

标准名称：“金平湖”芦笋；

2) 团体标准编号：T/JX 019-2019

标准名称：“金平湖”双孢蘑菇。

以上2个团体标准自2019年11月1日起实施。

嘉兴市标准质量建设促进会

2019年10月29日

